

证券代码：832449

证券简称：恒宝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林彦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林彦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相关议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5 年 11 月 21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定增设职工代表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林彦，女，1977 年 5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供应链管理主管、综合管理部行政主管等职务。现在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工会主席、综合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职工董事的任命属于公司治理的正常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